

证券代码：002399

证券简称：海普瑞

公告编号：2010-022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0年9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10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占应到人数的100%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欣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，逐项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永久性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与会监事经过研究认为：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超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